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 (1)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及
- (2) 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生效日期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翼 33 樓 3302 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載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中的建議決議案（「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107,405,600 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八(8)股每股面值均為 0.01 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為 0.08 港元之合併股份，並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及獲董事授權的一名或多名人士於其認為就落實股份合併而言屬必要的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139,495,600 (100%)	0 (0%)

附註：決議案的全文已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 50%之投票贊成提呈之決議案，因此該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股東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監票員。

全體董事均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生效日期

鑒於通函中所載股份合併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星期五）生效。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所產生之交易安排、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換領股票及碎股對盤服務詳情，請參閱通函。股東務請注意，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新的合併股份之股票將為以黃色發行，而灰色現有股票將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十分起不再具有交付、交易及結算效力，但作為所有權憑證仍保持有效。

由於股份合併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五）生效。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 4,000 股現有股份更改為 10,000 股合併股份。以新每手買賣單位 10,000 股合併股份買賣合併股份之原櫃位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重新開放。有關交易安排之詳情，請參閱通函及其所載之預期時間表。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章正華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章正華先生及向元女士為執行董事；王貴平博士、黃瑞林先生及羅明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